

福建省漳州市第二中学

漳二中〔2022〕21号

关于做好2021-2022学年评优评先暨 表彰工作的通知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发挥新时代优秀教师榜样作用，弘扬尊师重教良好氛围，调动广大教职工工作积极性，推动我校各项事业健康稳定发展，经行政会研究，决定开展2021-2022学年（2022年度）校级评优评先暨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优评先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姚家辉

副组长：余荣宗、罗文旺、何立维

组 员：戴舟斌、庄秋华

吴立新、冯碧凤、姚荣华、沈琦

下设办公室：

主 任：吴立新（兼）

二、荣誉类别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的实际情况，我校评优评先荣誉类别分为“优秀共产党员”“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研组长”“优秀教育工作者”等五类。

三、评优评选表彰程序

(一) 候选人资格条件

1. 评优评先各项荣誉参评者需满各自岗位的工作量，工作态度端正，能服从学校工作安排，成绩突出；

2. 凡出现《福建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试行)》关于师德“一票否决”20种情形之一的，病、事假超过10日者均不能评先，本年度有缺岗或旷工者一票否决；

3. 评选优秀班主任的资格条件：需现任班主任且近五年以来有两年以上（含两年）班主任经历；

4. 评选优秀教师及优秀共产党员资格条件：近五年内必须有1年以上（含1年）班主任（或相当班主任）经历（女50周岁，男55周岁者及对学校有特殊贡献者除外）；

5. 各处室、各年段要严格审核推荐候选人资格，不弄虚作假，如出现上报候选人中不符合上述（1-4）条件且属于明显照顾的，将直接取消该候选人资格且不再递补候选人名额。

(二) 分组民主推荐

1. 分组：全校教师分为六个年段、行政组及后勤组。

2. 候选人指标：各组候选人按下列指标数分配。

3. 年段民主推选：由年段领导小组牵头、监督，年段长组织本年段教师进行民主投票，按比例推荐候选人，并上报

到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 评先领导小组考核

学校召开评优评先领导小组会议，确定评优评先教职工名单。

(四) 具体荣誉类别的分配

1. 优秀党员：每年段各 1 名、行政组和后勤组各 1 名，共计 8 名；

2. 优秀教师：每年段各 3 名、行政组 5 名，毕业班年段各增加 1 名，共计 25 名；

3. 优秀班主任：每年段分配 2 名，毕业班各增加 1 名，共计 14 名；

4. 优秀教研组长：由教务处根据教研组工作情况进行评选，共计 2 名；

5. 先进教育工作者：由校行政会确定，共 10 名，其中在职在岗教职工 5 名，外聘人员 5 名；

6. 初中市直期末统考统评及中考公办校学科第一名（上学期期末统考统评第一名的且下学期保持在前三名内的教师可评为先进，下学期第一名也可评为先进），高中会考合格率达 100%的学科科任教师也评为校级优秀教师（此项评先不占年段名额）；

7. 一年来能服从学校工作安排，临危受命，勇担责任，积极主动完成各项工作，深受家长、学生好评且贡献突出的教职工，经学校行政会研究也可评为校级优秀教师或先进教育工作者。

(五) 候选人名单报送时间

2022 年 8 月 28 日下午 6:00 前书面报送学校办公室。

(六) 公示

学校考核领导小组将对所有候选人进行公示，如有异议，由考核领导小组最终议决。

(七) 表彰

学校将于 2022 年教师节期间，对获得荣誉的教职工进行集中表彰。

闽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福建省漳州市第二中学）

2022 年 7 月 30 日